

淮北市财政局文件

财建〔2019〕434号

关于拨付 2019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✓
濉溪县、杜集区、烈山区财政局：

按照《淮北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 2019 年度市本级政府性投资项目指导计划的通知》（淮发改投资〔2019〕77 号）文件要求，2019 年度市级财政安排资金 3530 万元对县区农村农村饮水安全工程（含维修养护资金）予以补助，现按市水务局的资金分配方案，将 2019 年全市农村农村饮水安全工程（含维修养护资金）市级补助资金共计 3530 万元拨付给你们，其中，濉溪县 3000 万元，相山区 180 万元，杜集区 350 万元。